

证券代码：920093

证券简称：信胜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7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有效期限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本次增加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公司自有资产抵押等。

本次增加的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自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29 日止，有效期限届满之日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届满之日相同。

三、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综合授信额度及有效期限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具体办理与各银行之间的授信申请、授信及担保合同或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有助于公司优化资金结构、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一）《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